

海关总署发布10项措施支持河套深圳园区高质量发展

羊城晚报讯 记者郑明达报道：记者6日从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发展署（以下简称“河套发展署”）获悉，近日，海关总署发布10项措施，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以下简称“河套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创新要素跨境便捷高效流动，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据《海关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若干措施》显示，为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对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纳入“白名单”备案管理的科研机构与企业及其相关货物适用以下措施。

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科研货物及其研发产品，适用集中申报模式，涉及检验检疫要求的货物除外。海关不限定月度进出批次。

对已获得香港生物物质许可且用于深港联合科研或关联科研的进出境微生物、人体组织、生物制品、血液及其制品等特殊物品，海关优先办理卫生检疫审批；对经“深圳市出入境生物医药特殊物品联合监管机制”风险评估的特殊物品，根据联合监管机制风险评估结论，海关相应简化卫生检疫审批流程。生物安全风险未知的病原体或者可能引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特殊物品除外。

对经香港进入河套深圳园区

海关监管区域并仅在区内使用的法定检验工业品，经海关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可采用分类分级方式差别化实施合格评定。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保税货物除外），以专人携带方式通过一号通道进出境。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海关按照进出境货物对其实施监管。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自用的基建物资、办公用品、生活消费品、劳保用品等便捷进出区。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海关监管货物（保税货物除

外），以专人携带的方式进出区。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将其在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的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运往区外开展检测、维修、展示。支持区外科研机构、高校等单位将其减免税货物按规定用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其他单位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活动。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企业资源计划（ERP）等信息化管理系统与海关联网对接，海关采取与ERP系统相适应的信息化管理方式开展监管工作。

海关为科研机构与企业提供

“一对一”协调服务，积极协调解决技术性贸易壁垒、便利措施落实等问题，优先提供企业信用培育服务，实施经认证的经营者（AEO）认证。

支持地方政府在河套深圳园区建立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促进监管部门、第三方机构和企业各类数据汇聚融合、共享应用，辅助监管，以数字化赋能打造智慧园区。

河套发展署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与深圳海关建立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加快推进“白名单”试点，推动特殊物品便利跨境政策落地，建设推广公共ERP信息服务平台，全力促进创新要素高效便捷流动。

第八届深圳食品安全论坛召开

羊城晚报讯 记者李艺戈报道：11月5日，由深圳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办的“第八届深圳食品安全论坛(2024)”在深圳五洲宾馆召开。本次论坛邀请国际国内食品行业大咖们相聚一堂，围绕主题“食品安全 面向未来”，为共同面对未来食品安全带来的新挑战和新机遇，探讨食品安全的新技术、新趋势、新对策。

本次论坛活动为期一天半，将举办学术专场、国际及港澳专场和产学研专场三大交流活动。此外，深圳食品安全论坛秉持“科学专业、求真务实、广泛参与”的理念，广泛邀请国际组织、发达国家和地区的食品安全监管机构代表、科研院所的专家代表及相关企业代表共同分享交流，以全球化的视野，聚焦食品安全碰撞新思路、新方法，自2016年至今已成功举办七届。历年论坛均敏锐地捕捉到当下关注热点，紧随时代脉搏提供多元化的知识交流氛围激发思维火花。

随着科技飞速发展和生活日新月异，基于合成生物学的精准发酵技术、农产品的先进保鲜技术、低温制冷科技以及智能化仓储与配送系统等一系列高科技手段正逐步影响并重塑食品产业。这些融合了数字化与信息化的技术革新，不仅丰富了食品生产模式与供应链体系，推动了创新生产技术与新型食品不断涌现，也

为食品安全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与潜在风险。本次论坛正是聚焦食品安全领域的新增势、新技术、新模式、新挑战，交流互鉴、携手共进，持续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水平，促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营造人人关心、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社会共治格局。

深圳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产耀东在致辞中指出，食品安全工作关乎人民福祉，深圳一直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迎难而上、守正创新，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始终为保障食品安全时刻不敢松懈。

作为一座典型的食品输入型城市，深圳大力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和食品安全重大民生工程，从源头到消费，不断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赋能产业发展、激发市场活力、扩大消费需求、深化改革创新、统筹发展安全、强化农产品和动物安全，提升综合效能、夯实工作基础等8个方面“下真功夫”“用实功夫”，力争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揭榜挂帅”“大调研”“深改革”“风险排查”等10项任务清单。同时全面实施经营主体质量跃升、统一大市场强化运用、知识产权创新领航、质量支撑优势构建、标准引领全面赋能、质量安全筑基、消费环境跨越提升等“七大行动”，持续推动深圳市场监管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2024海洋经济发展推介会在福田举行

共商海洋经济发展 共赢蓝色未来

羊城晚报讯 记者郑明达、通讯员福宣报道：近日，由深圳市海洋发展局、福田区人民政府联合举办的2024海洋经济发展推介会在深圳城市云客厅举行。各方共同探讨海洋空间布局规划、海洋经济合作新方向、海洋工程和装备新技术等，搭建起信息交流、项目对接、资源共享的新平台，强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

作为2024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系列活动之一，本次大会以“投资福田·扬帆远航”为主题，邀请了自然资源部海洋咨询中心副主任向友权，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海洋领域专家滕欣，中集集团原党委副书记、副总裁、海促会高级顾问于亚等海洋经济领域专家作主旨演讲，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深圳朗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等企业和机构负责人从涉海技术创新、场景创新、金融产品创新等方面作专业分享。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福田区教育局分别介绍深圳中心城区的投资环境、产业政策、发展

机遇以及优质生活环境，深业上城、深科技城、华强云等商办物业负责人介绍了高品质产业空间和面向海洋产业的优惠政策。

当前，海洋已成为高质量发展战略要地，海洋经济也成为新的增长点。福田作为深圳重要的临海片区和海洋产业总部集聚区，也正处时代大潮、国家战略、湾区愿景交汇之处，海洋创新载体丰富，涉海金融、海洋运输及海洋现代服务业发达，海洋科研教育环境优越，涉海企业在福田投资兴业正当其时、恰逢其势。

福田区委副书记、区长周江涛表示，福田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实施海洋强区行动，不断发展壮大海洋经济，2023年海洋生产总值占全市比重约20%，集聚超3000家涉海企业。

福田区将以更大力度、更优资源、更实举措支持海洋经济发展，培育蓝色新质生产力，壮大海洋可再生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深圳落实海洋强国战略、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中发挥积极作用、彰显应有担当。

龙岗区

碧道智慧管控平台上线



位设置智能客流统计摄像机、高灵敏度入侵越界摄像机等新型工具，与AI智能算法相结合，对水面漂浮物、山林烟火、游人异常聚集或下水等信息进行预警，实现对库区人员、设备、环境的实时监控。如检测到人员越界信息，系统在向越界人员发出语音警告提示的同时，将通过手机等平台通知管理人员到现场处置，形成线上线下联动巡查。当园区内部出现烟火等情形时，可第一时间在中控室发出警报，便于值班人员将山火隐患第一时间消除。同时，该项目还可以对水库的水闸根据实时雨量、水位进行远程自动调节，确保水库安全度汛。

此外，龙岗区水务局正在探索开发新场景，拟通过无人机+视频+AI手段等智能化手段，加强重点河道、水库区域的巡查与监管，落地后将有效提升全区河湖设施的智慧安全运营水平。

（文/图 蔡鹏飞 刘春生）

羊城晚报讯 记者郑明达报道：记者6日从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发展署（以下简称“河套发展署”）获悉，近日，海关总署发布10项措施，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以下简称“河套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创新要素跨境便捷高效流动，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据《海关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若干措施》显示，为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对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纳入“白名单”备案管理的科研机构与企业及其相关货物适用以下措施。

对经香港进入河套深圳园区

海关监管区域并仅在区内使用的法定检验工业品，经海关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可采用分类分级方式差别化实施合格评定。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保税货物除外），以专人携带方式通过一号通道进出境。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海关按照进出境货物对其实施监管。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自用的基建物资、办公用品、生活消费品、劳保用品等便捷进出区。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海关监管货物（保税货物除

外），以专人携带的方式进出区。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将其在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的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运往区外开展检测、维修、展示。支持区外科研机构、高校等单位将其减免税货物按规定用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其他单位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活动。

河套发展署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与深圳海关建立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加快推进“白名单”试点，推动特殊物品便利跨境政策落地，建设推广公共ERP信息服务平台，全力促进创新要素高效便捷流动。

深企“香衣”走俏广交会



微胶囊包裹衣物纤维“精准放香”

“微胶囊技术将香料分子包裹在微小的胶囊中，然后将这些微胶囊均匀地分布在衣物纤维中。在日常穿着和洗涤过程中，这些微胶囊能够抵抗水洗和摩擦，使得香味得以持久保留，可以经受约20次洗涤仍留香。目前市面上的其他同类产品最多经过四五次洗涤后便失去香味了。”深圳市料博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蔡俊林介绍，该项技术的难点在于如何确保微胶囊的稳定性和香味的自然释放。研发团队经过无数次的试验和改进，最终找到了最佳的配方和工艺。

据了解，料博士通过二次包覆提高了微胶囊壳材的致密性，减少了加工储存过程中不必要的香味损失。科研团队通过对微胶囊制备原材料筛选、尺寸的优化、壳材表面改性、整理剂配方的优化，协同提升了微胶囊在布面的附着，提高了耐洗性能。被包裹住的檀香精不仅稳定性大幅提升，能经受住高温加工应用到面料上，还能通过高分子壳材的间隙缓慢释放香味，延长作用时间。面料通过日常穿用、拍打、揉搓等方式，释放香味因子。

除了技术上的突破，料博士还注重香味的选择和搭配。研发团队精心挑选了多种天然香料，如薰衣草、玫瑰等，这些香料不仅能够提供愉悦的嗅觉体验，还具有一定的放松和助眠作用。通过科学的配比，料博士确保了香味的持久性和对人体的友好性。目前，该项技术已经与GOSO香蜜围剿等众多连锁品牌达成了合作，广泛应用于家居服、文胸、内裤、保暖衣等品类，远

超过数亿件产品销往全球。

作为纺织大国，中国的纺织服装市场规模占据了全球市场的53%，其中功能性服装的增速尤为引人瞩目。

分析显示，全球功能性纺织品的市场需求预计将以每年4.68%的增速持续增长。

此背景下，料博士聚焦服装功能性

企业携手研究院研制“微胶囊”

作为纺织大国，中国的纺织服装市场规模占据了全球市场的53%，其中功能性服装的增速尤为引人瞩目。分析显示，全球功能性纺织品的市场需求预计将以每年4.68%的增速持续增长。

此背景下，料博士聚焦服装功能性材料研发及产品落地，通过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材料，在抗菌、透水、透气、控温、环保等多种共性需求做技术产品研发。其中，微胶囊技术、超透科技、恒温科技、生物科技、超软科技等已经进入到了量产的阶段，成功打破传统纺织功能性材料的技术壁垒。此次在广交会上料博士所展示的“香衣”正是采用了微胶囊技术。该技术的核心在于将活性物质封装在微小胶囊内，从而保护这些物质并控制其释放。

据了解，此项“高科技”来自深圳

市料博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料博士”）。香味是如何被“固定”在衣物上的？羊城晚报记者走进料博士总部，揭开“香衣”的奥秘。

据《海关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若干措施》显示，为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对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纳入“白名单”备案管理的科研机构与企业及其相关货物适用以下措施。

对经香港进入河套深圳园区

海关监管区域并仅在区内使用的法定检验工业品，经海关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可采用分类分级方式差别化实施合格评定。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保税货物除外），以专人携带方式通过一号通道进出境。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海关按照进出境货物对其实施监管。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自用的基建物资、办公用品、生活消费品、劳保用品等便捷进出区。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海关监管货物（保税货物除

据《海关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若干措施》显示，为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对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纳入“白名单”备案管理的科研机构与企业及其相关货物适用以下措施。

对经香港进入河套深圳园区

海关监管区域并仅在区内使用的法定检验工业品，经海关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可采用分类分级方式差别化实施合格评定。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保税货物除外），以专人携带方式通过一号通道进出境。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海关按照进出境货物对其实施监管。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自用的基建物资、办公用品、生活消费品、劳保用品等便捷进出区。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海关监管货物（保税货物除

据《海关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若干措施》显示，为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对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纳入“白名单”备案管理的科研机构与企业及其相关货物适用以下措施。

对经香港进入河套深圳园区

海关监管区域并仅在区内使用的法定检验工业品，经海关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可采用分类分级方式差别化实施合格评定。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保税货物除外），以专人携带方式通过一号通道进出境。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海关按照进出境货物对其实施监管。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自用的基建物资、办公用品、生活消费品、劳保用品等便捷进出区。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海关监管货物（保税货物除

据《海关支持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若干措施》显示，为高质量、高标准、高水平推进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对于河套深圳园区海关监管区域内纳入“白名单”备案管理的科研机构与企业及其相关货物适用以下措施。

对经香港进入河套深圳园区

海关监管区域并仅在区内使用的法定检验工业品，经海关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可采用分类分级方式差别化实施合格评定。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科研物资及其研发产品（保税货物除外），以专人携带方式通过一号通道进出境。上述货物应符合包装、安全等行业管理要求。海关按照进出境货物对其实施监管。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自用的基建物资、办公用品、生活消费品、劳保用品等便捷进出区。

支持科研机构与企业的仪器、设备、器具、试剂、耗材、样品等海关监管货物（保税货物除